

檔 號:
保存年限:

陸軍教育訓練暨準則發展指揮部 呈

地址：桃園龍潭郵政91002號信箱
承辦人：王承雅
電話：03-4792111#331722

受文者：國防部陸軍司令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陸教準訓字第115004175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一、射擊報告單，紙本，3，頁。二、保防會辦，紙本，1，頁。(10A00-1150041755-1.pdf、10A00-1150041755-2.pdf)

主旨：檢呈本屬裝訓部民國115年4月份實彈射擊報告單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陸軍裝甲兵訓練指揮部民國115年3月5日陸教裝訓字第1150003507號呈辦理。

二、案係裝訓部115年4月份火砲射擊報告單，射擊規劃如次：

(一)射擊單位：操作手班隊。

(二)射擊武器：7.62公厘機槍、12.7公厘機槍及105公厘戰車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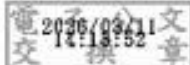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射擊地點：坑子口訓練場(114靶場)。

(四)射擊日期：4月8、14、16、21及22日，共計5日。

三、建請鈞部協助辦理申請空域警戒事宜，以利實彈射擊訓練遂行。

四、本件屬一般公務資訊。

正本：國防部陸軍司令部

副本：

IP: 10083E0A

IF

指揮官陸軍中將孔乃德



ID: 林藍馨

ARMY062008073FW

ARMY

IP: 10083E0A

IF



ID: 林藍馨

ARMY062008073FW

ARMY

IP: 10083E0A

IF